

江苏省卫生统计信息中心招标代理服务询价通知书

我单位现邀请符合法定条件、诚实守信、有资质的招标代理机构参加投标，为本单位提供招标代理服务。地点：江苏省卫生统计信息中心。请根据询价通知书要求一次报出不得更改的价格，并于2021年7月12日14:30之前将响应报价文件（密封并加盖单位公章）递交至南京市中央路42号江苏省卫健委417室，逾期视为无效报价。我单位将于2021年7月12日14:30在江苏省卫健委3楼会议室开标核价，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并与之签订合同。

采购人名称（公章）：江苏省卫生统计信息中心

联系人：张国明

电话（传真）：025-83620721/025-83620719



询价时间：2021年7月5日

一、合格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六个月（至少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二) 其他资格条件：

5、投标人须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完成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网上登记（提供网页截图）；

三、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一) 服务内容：

1、代拟招标方案；

2、发布招标公告（招标邀请书）；

3、组织接受投标申请人报名；

4、编制资格预审文件；

5、初审潜在投标人资格；

6、编制招标文件；

7、发放标书；

8、组织现场踏勘和答疑；

9、聘请专家；

- 10、组织开标、评标；
- 11、发布中标公示；
- 12、办理中标通知书；
- 13、草拟采购合同；
- 14、办理和招标工作有关的其他相关手续；
- 15、编制招标投标情况书面报告（评标报告）等；
- 16、提交招标人存档所需的各类材料。

（二）服务要求：

1、代理流程

（1）代理机构接受采购人委托期间，须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组织我单位委托的招标项目，精心设计和组织招标工作，提供优质的招标代理服务，不得违法操作。

（2）代理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代理招标的各项规定，严格保守秘密。同时接受各方的监督。

（3）代理机构必须委派专人担任项目经理，与采购人对接，处理招标过程中的相关事宜。

（4）代理机构必须及时与采购人对接委托项目的招标计划和进度。

（5）招投标活动中若发生质疑或投诉，代理机构要负责协调相关方，主动及时处理好有关质疑或投诉。

（6）委托项目结束后，代理机构须按照有关规定向采购人

移交完整档案壹份，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招标文件、招标公告、投标人报名材料、资格审查结果、投标人投标文件的副本、评标专家签到表、中标公告、中标通知书等。必要时按照有关规定将项目的有关文档材料报送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7) 投标单位不得挂靠第三方单位投标，中标后不得将项目全部或部分转包、分包，否则经查核实后，采购人有权立即终止合同，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代理机构承担。

(8) 代理方应认真研究委托方提供的招标所需背景情况、资料、招标标的及具体要求，以及招投标法和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向委托方提出咨询意见。

(9) 代理方应积极配合整个项目的招标进度，协助委托方制定合理的招标工作计划，并严格按计划贯彻实施，合理安排人员确保各项工作的顺利衔接和总体进度目标的实现。并分阶段或定期向委托方通报招标进展情况。

(10) 严格按照委托方在招标时间进度、招标服务质量上的要求进行招标代理工作。

(11) 严格按委托方的指令和计划开展工作，在招标工作的实施过程中始终将维护和尊重委托方的权益放在首位。

2、招标文件的售价

国内招标文件售价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3、招标公告的发布

(1) 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自收到采购方确定的采购需求后5天之内完成招标文件的起草，并报委托方审查认可。

(2) 在工程招标代理工作中，在时间安排符合国家规定的

前提下，最大限度的满足业主要求；保证招标文件审查顺利及时。

4、根据相关规定，由代理方在财政指定的媒体上发布招标公告。

5、开标及评标

6、开标前的准备工作

提前与委托人协商确定拟订开标仪式议程、会场布置等。以保证开标大会的有序进行。

7、评标委员会：

由招标人、招标机构代表和有关专家五人及五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有关专家的抽取由委托方在开标前按国家相关的法律，从专家库中熟悉同类项目或设备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

8、对整个开标及评标过程进行监督和公证

根据项目监督管理的有关规定及委托人的要求，招标过程的监督人应在项目审批监督部门范围内邀请。

9、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以中标服务费的形式收取，代理方应严格按照不高于中标费率收取费用。

10、招标费用

(1) 招标代理服务费：公开招标代理服务费将以中标服务费的形式向中标人收取。

(2) 招标过程中所发生的各项有关费用包括印制各种文件、发布招标公告、开标评标场地租用费、食宿费、评标专家费等，由代理人承担。

11、其他

招标工作结束后，若遇有关部门稽查审核，代理方应积极配合委托方开展工作，及时提供招标活动的相关资料，并负责向稽查部门说明招标代理工作的过程及相关情况。若招标过程中出现违规现象由代理人负责。

三、单位联系人：张国明 联系电话：025-83620521

四、响应文件的组成和格式

询价文件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编 号：

单 位 名 称：

授 权 代 表：

日 期：

二.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江苏省卫生统计信息中心招标代理服务
供应商名称	
收费费率	
服务期限	
最低收费标准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

总报价应包含本项目实施期间的所有含税费用。

三. 供应商资质要求

序号	资格和符合性检查响应内容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否)	响应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	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六个月(至少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专业技术能力		
4	参加询价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投标人须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完成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网上登记(提供网页截图);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

日期:

四. 法人授权委托书

江苏省卫生统计信息中心：

本授权书宣告：

委托单位：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受托人：

出生日期： 年月日

所在单位： 职务：

身 份 证： 联系方式：

兹委托受托人合法地代表我单位参加江苏省卫生统计信息中心组织的招标代理服务询价采购活动，受托人有权在该采购活动中，以我单位的名义签署相关文件，与贵单位协商、澄清、解释，质疑，签订合同书并执行一切与此有关的事项。

受托人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受托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 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委托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1 年 月 日

备注：

供应商授权代表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持授权书原件、授权代表身份证件办理签名报到。

非授权代表办理上述事宜，招标人将拒绝。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询价的，无须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但须持本人身份证件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相关手续。

五. 三年内无重大违纪声明

声 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参加本次询价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

日期：